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公告编号：2015-023号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证券”）作为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农开发”）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易秋彬先生、余斌先生为该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4日收到保荐机构大通证券发来的《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告知函》，鉴于余斌先生近期工作变动原因，无法继续担任上述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大通证券决定委派张绳良先生接替余斌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易秋彬先生和张绳良先生。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5日

附件：张绳良先生简历

张绳良，男，保荐代表人，管理学硕士，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2014年4月至今，在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工作，曾主持或参与了吉林高速（601518）、新农开发（600359）的再融资项目。